【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KGF-XJZCDL-021）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地区,鄯善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招标人为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矿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建设地点为新疆鄯善县七克台矿区长草东露天煤矿。招标范围：本项目为长草东露天矿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建设，建设一套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涵盖 4 个混煤仓安全监测系统、安全泄爆装置、惰化保护系统等的设计、设备设施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及运维培训全流程工作。计划施工周期：工期约 180 日历天。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采购和安装工程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通用资格要求

1.1 合法存续、具有独立运作能力(包括运营、财务、组织、管理、市场等状况)并能够承担法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

1.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过去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未出现违规违法等不良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冻结。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4 根据《桐昆集团供应商管理办法》的规定， 投标人不得被桐昆集团列入招标投标“黑名单”。

1.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投标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黑名单”。

1.6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7 本招标活动不接受任何分包、转包行为的应答。

2 专用资格要求

2.1 资质要求： 1、国产品牌：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包含通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等。 2、进口品牌：投标人提供进口品牌的唯一授权书。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包含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等。 3、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背调为失信状态不得参与本次投标。

2.2 业绩要求： 1、投标人近 3 年内(2023 年-2026 年)须具备至少2 个以上储煤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成功投运业绩。 2、近 3 年所承接的筒仓氮气及监测系统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记录，未被行业主管部门列入失信名单、黑名单。 3、业绩以表格形式统计用户名称、设备主要参数、投用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 并提供合同关键页、技术协议关键页、验收单、发票等扫描件，及对应增值税专用发票查询截图。

2.3 信誉要求：投标单位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一般纳税人企业。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且资产未被接管和冻结。投标单位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惩戒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单位具备独立签订合同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2.4 设备技术及配套资质要求：检测仪表(甲烷、一氧化碳、氧气等)、电气控制系统、操作画面等具备正规检测、校验证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6 年 11 月 06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3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 17:00，在桐

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进行注册， 类型选择新建项目招标(注册时需上传本《招标公告》专用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材料)，并进行报名。(注册及报名联系电话：0573-88187891、0573-88181917)。此前已注册过的无需重复注册，但报名时仍需提交《招标公告》专用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不符合本《招标公告》专用资格要求的， 则报名审核不予通过。报名成功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电汇至指定账户， 逾期未缴纳的， 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将在报名时间截止后到收到通知短信，请登录桐昆电商平台下载招标文件；超过 3 个工作日未收到通知短信的，可拨打咨询电话： 0573-88188630。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凤凰湖大道 518 号。本项目在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线上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招标人固定场所。

七、其他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投标人可前往现场踏勘。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0 元。

保证金：人民币 50000 元

保证金交纳方式：

请投标单位电汇至以下账户：

收款人：浙江桐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桐乡市支行

银行账号： 19370201040067221

备注： BDDH261026868 保证金

投标人应于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上传投标文件盖章扫描件,逾期未在电商平台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桐昆电商平台(http://zcpt.zjtkgf.com:1081/)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鄯善县发改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新疆中灿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鄯善工业园区柯克亚路 8 号-28 室

联 系 人： 丁彦军

电　　话： 18599333232

电子邮件： dingyanjun@zjtkgf.com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桐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凤凰湖大道 518 号 2 幢桐昆集团总部大楼 19 楼

联 系 人： 黄佳璐

电　　话： 0573-88188630

电子邮件： huangjialu@zjtkgf.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